

##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零星修缮施工单位招标公告

为规范厅机关零星修缮管理，提高办事效率，根据《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零星修缮管理规定（试行）》，决定采取招标方式选取3家施工单位，作为厅机关办公用房零星修缮施工队。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报名。

一、项目名称：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零星修缮施工单位

二、合同期限：2021年7月30日至2022年6月29日。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内容：福州市东大路36号人才大厦9-11层、东大路73号1号楼一层办公用房单次金额5万元以下、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50万元的零星修缮项目。

五、投标人资质要求：

（一）投标人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三）投标单位提供的企业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信息与投标单位一致，否则视为无效。

（四）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评标办法：由厅机关办公室、规财处、机关纪委组成评标小组，负责本次招标评标：（1）响应单位或资质审查合格单位少于3家的，视为流标；（2）资质审查合格单位共3家的，均录取为厅机关的备用施工单位；（3）资质审查合格单位为4家以上的，按报名顺序依次编号，由评标组随机抽取3家，作为厅机关的备用施工单位。

七、报名时需提交的材料。

有意向的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交：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不低于二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含临时）、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以上为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报名地址：福州市东大路36号人才大厦10层1003室

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7月21日18时00分

联系人：邱先生，电话0591-59871755、13788883080。

监督电话：0591-87591665

温馨提示：人才大厦一层设有检疫站，请外来人员按要求测量体温、出示健康码、佩戴口罩并保持1.5米以上距离。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1年7月19日



## 73号1号楼一层

工程内容：以甲方发出的编号项目“任务通知单”为准。

### 二、合同有效时间

服务开始时间：2021年7月30日

服务结束时间：2022年6月29日

合同期总日历天数：1年。承担甲方在合同期内签发的任务通知单涉及的施工。

### 三、服务质量标准

1、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工程施工技术规范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修缮中主辅材料选择应经甲方同意后使用。

3、修缮项目，乙方代表应在甲方代表邀约（以电话联系为主）后2小时内抵达施工现场；签接零星修缮任务通知单后（任务通知单可由办公室签发），应在24小时内组织施工；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施工并组织验收；签接（1万元至5万元的）修缮通知书后，应按一般建设项目施工管理的要求组织施工，项目管理办法参照省市有关基建项目管理的通用办法执行，各项措施除按规范要求进行外，还必须满足甲方根据工作特点提出的特别措施要求（如防护措施、限时组织作业等）。

4、抢修项目，乙方代表应在甲方代表邀约后2小时内抵达（如甲方

事先通知备班的，则应在 30 分钟内抵达。乙方代表因故无法及时抵达可临时改派其他人员，但应事先告知甲方，补办抢修相关手续仍由乙方代表办理），并立即组织相关除险止损的作业。

5、各修缮项目如无另行约定，保修期均为 1 年，自具体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双方可另行约定具体项目的保修期，另行约定保修期的应以任务通知单等书面方式明确。

#### **四、合同价款及计算方式**

服务全年度内甲方指派的各修缮工程：①零星修缮（单项预算金额 5 万元以内，由办公室审核后下达任务通知单）；②抢修工程（单项预算金额 5 万元以内，由办公室按程序报告后下达任务通知单）。③特殊情况下的专项修缮（单项金额在 1 万元至 5 万元以内，由办公室下达任务通知书）。

结算方式：①一般项目均套用定额及福州市市当季（或前一季）信息价，该部分取  $K = 10\%$ ；②小额零星派工（如普工、技术工、机械台班且实际用工天数在定额计量单位 3 倍以内的）可按《修缮常用台班（用工）单价表》（附表 1）计算；③企业资质等级相关取费均按三级企业计取。

修缮项目的预算由办公室负责编制，依制度规定报送审定后方可交付施工。决算原则上由施工企业编制，甲方负责决算资料审核，资料审核后按制度交付决算审核，按生效的审核结果及合同办理结算支付。

#### **五、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乙方需提交 3 万元履约保证金作为签订合同的必要条件，履约保

证金于服务期满后转为质保金，年度服务内的所有项目保修期满（无保修责任未了事宜）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质保金。

2、单个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办理结算。

3、零星项目原则上每月支付一次工程款。零星修缮部分每月将之前已完工未结算的各单个工程结算按规定审核后，审核后的项目分类汇总进行支付（同一资金来源的零星修缮工程量较少时，也可二至三个月集中办理一次进度款支付），甲方支付前，乙方应当提前 15 日将足额发票提交甲方，逾期没有提交的，甲方有权拒付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合同期内，双方可协商订立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本合同（含补充协议）未明确事项，参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公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中的通用条款执行。

3、年度服务期间的任务通知书等双方往来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七、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范本中的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他们的定义相同。

## 八、现场人员

修缮年度服务甲方派驻施工现场的常任代表为办公室工作人员（人员：陈先生，电话：0591-87591651），各相关项目的使用管理部门需另派出项目经办人（具体项目经办人见任务通知单，任务通知单中所指定项目经办人的签证仅对该项目有效）。

乙方应在现场派常驻代表，常驻代表在福州市有常住地（自有住房或租赁住房）

乙方派住现场的常驻代表为：                    身份证号：                    ，常住地址：                    ，联系电话：                    。

乙方向甲方提供常驻代表的身份证、房产证、房屋租赁合同等复印件（作为本合同附件）并交验原件。

修缮年度服务的具体工程内容，由甲方现场代表以任务通知单等形式派发给乙方（任务单必须有甲方指定人员签字）。

乙方常驻代表，应保证按合同约定的时限响应甲方的任务指令。

乙方常驻代表，在修缮年度服务合同范围内代表乙方处理接收任务通知书、施工、验收、结算等一切具体事项。

乙方指定的现场技术负责人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

技术负责人具有建造师资质（房建、装饰或市政），零星修缮中若有涉及建筑结构或重要部位的施工项目，以及专项修缮施工期间，技术负责人必须到场组织指挥施工，负责工程技术方面与甲方的沟通联络工作。

## 九、双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及工程师的指令进行施工、验收，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甲方通知要求及时完成零星修缮任务的，乙方应当按照该项目的合同总金额的日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逾期违约金；乙方一年内逾期超过两次，逾期时间累积超过3天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及有关项目的零星修缮合同。

2、乙方零星修缮质量不符合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重修、返修，且乙方重修、返修的时间计入施工期间。乙方总施工期间（含重修、返修）超过甲方通知的期限的，按照上一条的约定执行。

3、乙方拒绝重修、返修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本协议和有关项目的零星修缮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不超过有关项目的零星修缮合同的30%的违约金。

4、乙方未按照约定派驻常驻人员的，甲方每发现一次，可以扣乙方200元的罚款；

5、乙方虚报工程量或者在修缮工程中弄虚作假，甲方有权直接解除本协议和有关项目的零星修缮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多余款



项，并支付甲方已支付的多余款项的 2 倍作为惩罚金；

经甲方通知，乙方拒绝接受任一项目的零星修缮工程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本协议和乙方已在履行的零星修缮工程的合同；并有权没收乙方的保证金。

##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 年      月      日。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盖章）： \_\_\_\_\_

承包人（盖章）： \_\_\_\_\_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开户行：

账 号：

附表一：

零星修缮常用台班、用工单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单价(元)	项目说明
1	5T 农用运输车	工日	650	1 工日=8 小时（含进出场费、燃油费用等、不含税费）
2	泥水技术工	天	200	不含税费等其他费用
3	油漆技术工	天	200	不含税费等其他费用
4	水电技术工	天	200	不含税费等其他费用
5	电焊技术工	天	200	不含税费等其他费用
6	普通工	天	150	不含税费等其他费用